

证券代码:600285

证券简称:羚锐制药

公告编号:临2021-004

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近日，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河南省科学技术厅、河南省财政厅、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《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企业名称：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证书编号：GR202041000091

发证时间：2020 年 9 月 9 日

有 效 期：三年

本次系公司原《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》（证书编号为 GR201741000059，发证时间为 2017 年 8 月 29 日，有效期为三年）有效期届满后进行的重新认定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》等相关规定，高新技术企业在认定有效期内享受所得税减按 15% 税率缴纳的税收优惠政策。公司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后，将连续三年（即 2020 年、2021 年和 2022 年）继续享受该项税收优惠政策。

2020 年度公司已按 15% 的税率预缴企业所得税，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不会影响公司 2020 年度经营业绩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九日